

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作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成员,我们对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、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进行了仔细阅读和审核,现说明如下:

一、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建立股东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、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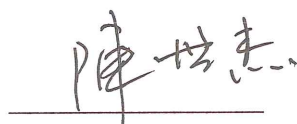
(正文完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监事签字：



钟华文



陈世杰



黎兰

2017年5月8日